

投标人答辩记录表

投标人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澄清、说明、补正情况	投标人在工程项目投标总价汇总表中暖通工程填报金额0元，根据招标文件21条“投标报价”的21.3条规定“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任何与此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投标人电话回复“确认暖通工程填报金额为0，同意按照21条“投标报价”的21.3条规定规定执行“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任何与此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
投标人代表签名	
评委会意见	投标人电话确认同意按照招标文件21条“投标报价”的21.3条规定“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任何与此有关的工程价款，招标人将不另行支付”，评标委员会经讨论后同意该投标单位商务标投标文件按合格处理。

注：此表填写的情况不得超出招标文件范围或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